

# 經國管理暨健康學院徵求第15任校長候選人啓事

一、茲依據「大學法」、「私立學校法」及「經國管理暨健康學院校長選聘及解聘辦法」公開徵求及受理推薦本校校長候選人。

二、本校校長候選人需具備下列各項條件：

- (一) 認同本校辦學宗旨與教育理念且具有卓越之行政經驗及領導能力。
- (二) 品德操守足為表率，並具公認之學術成就及聲望。
- (三) 符合教育人員任用條例及私立學校法等有關法令規定之資格。

三、校長候選人，推薦方式如下：：

- (一) 由遴選委員會以公告方式(各界推薦、自我推薦或遴選委員會主動推薦)徵求人選。
- (二) 由校內專任助理教授以上教師十五人以上連署推薦。
- (三) 由董事會推薦。

四、相關表格及資訊請逕自本校網站首頁校長遴選專區下載。

五、到職日期：民國110年08月01日。

六、校長候選人闡述辦學理念日期：民國110年04月23日。

七、請填妥「校長候選人基本資料表」及「校長願任同意書」後，連同相關書面佐證資料即日起至民國110年04月06日前以掛號（郵戳日期為憑）寄至「經國管理暨健康學院校長遴選委員會」收，逾期恕不受理。

地 址：20301基隆市中山區復興路336號(經國管理暨健康學院校長遴選委員會)

電 話：02-2437-2093轉111、113

傳 真：02-2437-7666

聯絡人：李苑妍、鄭俊炫

經國管理暨健康學院校長遴選委員會 敬啟

中華民國110年03月26日

相關表件：

校長遴選候選人連署推薦表

校長遴選候選人基本資料表

校長遴選候選人願任同意書